

2020年度
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株洲县委株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株洲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株县发〔2015〕7号）和《株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县农业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株县政办发〔2015〕45号）文件精神，设立株洲县农业机械管理局，为县农业局领导和管理的事业单位，仍按现行法律法规（含部门规章）授权履行职能，正科级建制，县政府直属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机械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二）拟订全县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三）负责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科目立项、申报并组织实施。
- （四）组织农业机械科研和农机新产品、新机具的试验、示范、技术开发和技术推广应用工作。
- （五）组织各类农机人员开展技术培训。
- （六）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管理股、项目办

（二）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单位 2020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08.7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27			58	
本年收入合计	28	631.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1.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9	0.0	结余分配	6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0.00
总计	31	631.70	总计	62	631.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1.70	6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8.70	60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8.70	60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53.67	35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6.22	96.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81	8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1.70	376.67	255.0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8.70	353.67	255.0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08.70	353.67	255.03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53.67	353.67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6.22	0.00	96.22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81	0.00	81.8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08.70	608.7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00	23.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1.70	631.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31.70	总计	64	631.70	631.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部门：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1.70	376.67	255.03
213	农林水支出	608.70	353.67	255.03
21301	农业农村	608.70	353.67	255.03
2130101	行政运行	353.67	353.67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00	0.00	4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6.22	0.00	96.2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2.00	0.00	32.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81	0.00	8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	23.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0	23.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00	2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部门：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5.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2.32	30201	办公费	7.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38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7.3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25.38	30206	电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2.59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5	30215	会议费	1.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7.62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5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2			
人员经费合计		313.65	公用经费合计					6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公开 07 表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7	0.00	0.00	0.00	0.00	0.97	0.97	0.00	0.97	0.00	0.00	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株洲市渌口区农机事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631.7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91 万元，增长 7.5%，主要是因为农机购置补贴，机耕道建设补助，现代农机合作社扶持及农业机械的推广，培训安全监理等业务性经费以及人员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31.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1.70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31.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6.67万元，占59.7%；项目支出255.03万元，占40.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31.7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91万元，增长7.5%，主要是因为项目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91万元，增长7.5%，主要是因为项目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1.7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 608.70 万元，占 96.47%；住房保障支出 23 万元，占 3.5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44.3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63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56.38万元，支出决算为35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等有所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农业生产发展（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6.2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农村社会事业（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增加。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1.8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增加。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3.3万元，支出决算为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6.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3.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63.0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97万元，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去年预算数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97万元，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0.13万元，减少11.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去年预算数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精确到个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4个、来宾70人次，主要是迎接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0（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

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0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9万元，增长4.8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9万元，降低4.2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开支会议费1万元，用于召开农机推广会议，人数23人；开支培训费1万元，用于开展农机技术培训，人数23人。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组织对“农机购置补贴”、“扶持建设现代农机合作社”“机耕道维修建设”等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农机购置补贴，扶持建设现代农机合作社，机耕道维修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根据《中共株洲县委株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株洲县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株县发〔2015〕7号）和《株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株洲县农业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株县政办发〔2015〕45号）文件精神，设立株洲县农业机械管理局，为县农业局领导和管理事业单位，仍按现行法律法规（含部门规章）授权履行职能，正科级建制，县政府直属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机械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拟订全县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科目立项、申报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农业机械科研和农机新产品、新机具的试验、示范、技术开发和技术推广应用工作。

（五）组织各类农机人员开展技术培训。

（六）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目标任务

一年来，全区农机化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各级农业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强力推进“四提升”“三参与”“三减量”工作，切实突出业务建设这个中心，农机化工作较好地完成了今年各项任务。

三、收支情况

2020 年，收入合计 631.70 万元，支出合计 631.70 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一、全区农机总动力发展情况

2020 年，全区农机总动力达 60 万千瓦。拥有各类农业机械 14.5 万台（套），同比分别增长 6%。水稻综合机械化作业水平与去年同期相比提高两个百分点达到 76%。

二、主要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1、民生工作：机耕道维修建设 600 公里；指导扶持建设了 6 家现代农机专业合作社，有 3 家入选省级现代农机合作社。

2、农机补贴工作：共补贴机具 190 台，补贴资金 330.3 万元。

3、农机安全监理工作：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督查，共参与联合执法 16 次执法活动，出动执法人员 115 人次，查处处罚各类违法行为 67 次，强制报废拆解 3 台拖拉机，有效整治农村交通秩序。集中年检拖拉机 376 台，年检率达 85.11%，新增驾驶员 165 人，注册登记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 106 台。

4、农机教育培训：全年共培训农机技术人员 838 人，其中农机技术人员 174 人，操作人员 579 人，农机管理人员培训 22 人，新购机人员 63 人。

二、主要做法及工作措施

1、民生“100”工作。一是机耕道修建项目按年初制定的实施方案，每季度上报实施情况，年终实施项目验收，确保新建维修改造机耕道工作顺利推进。二是农机现代社按时间按程序开展工作，通过合作社自愿、镇、村初审，公开公正的原则，引导农机化合作社服务向便民利民推进，向机育秧、机烘干、机植保、机栽插、机收获的特色农机合作社发展。确保了新建合作社顺利入选省级现代社。

2、农机补贴工作。规范落实好补贴政策，充分发挥补贴政策的促进推动作用，是各级政府的要求。今年，我们重点突破机育秧、机烘、机植保等薄弱环节，扎扎实实实施新进机具现场演示评价制，先后对 2 家企业 2 个产品进行了推广评价。重点开展了机植保无人机推广培训会（株洲耕创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大力推广飞防减药、精施减肥、转化减污新理念新机具新技术。严格按照湘农联【2018】67 号文件要求，使农机购置补贴惠农政策落地实处。

3、农机监管工作。一是农业机械牌证管理依照“谁签字，谁负责”的责任倒追制度对农业机械注册登记、安全性能定期检

验、农业机械驾驶证申领等业务进行了管理，切实做到检验不合格的车辆不发证、考试不合格的驾驶人 not 签发。二是拖拉机“顽瘴痼疾”专项整治行动。在全区开展拖拉机摸底排查。制定全区各镇任务计划，以各镇农机站为主，组织村干部进行政策宣传及逐户排查，建立拖拉机在用台账，脱检和到年限报废拖拉机台账。加强源头管控，严格拖拉机牌证管理，坚决消灭事故隐患。有效整治农村交通秩序。三是农机安全宣传和“平安农机”示范乡镇、示范合作社创建。始终重视农机安全宣传工作，全年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等手段储蓄开展农机安全宣传，全年共计开展农机安全宣传 20 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安全小手册 5000 余份，通过业务引导、开展农机安全警示教育，我区年初确定南洲镇、龙门镇和福瑞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开展“平安农机”创建工作，目前以上三个单位已通过省级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 1、基层农机体系建设有待加强，专业技术人才匮乏；
- 2、种植结构调整给农机合作社建设带来挑战，农机社会化服务任重道远；
- 3、农业机械维修行业发展慢，农机“就医难”。

三、来年工作思路

- 1、不断完善农机专业合作组织管理机制，更好地服务于农

业产业化。建立健全农机合作社作业标准、作业收费、作业信息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农机作业服务市场，开展行业自律。持续稳步、有序规范地推进现代农机合作社建设，积极培育和支持省级示范性农机专业合作社。

2、加强和改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为农机化作业打好坚实基础。加快土地整理和机耕道建设，在农业开发、国土整理、农田基本建设、土地流转经营中为农机化作业创造必要的外部条件，规化和建设一批区域性的适宜机具作业的田土，让大中型机具有“用武之地”，从而加快农业产业化步伐。

3、不断加强农机管理部门自身建设，努力夯实农机化发展基础。要切实强化内部管理，建设一支廉洁高效、风清气正、开拓创新的干部职工队伍；正确引导农机化发展方向，积极争取农机化建设项目和有利于农机化事业壮大发展的政策规定。以更好地服务于农业产业化为目标，鼓足干劲、豪不松懈、真抓实干地建设好科技农机、效率农机、生态农机！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0 年度项目支出 255.03 万元。其中，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 万元,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28.22 万元,其他农业支出 81.81 万元。涉及的内容和范围包括：农机购置补贴，扶持建设现代农机合作社，机耕道维修建设。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是建立以农机大户为基础、农机合作社为主体、农机作业服务为纽带的新型农机合作服务体系，引导农机化合作社服务向便民利民推进，向机育秧、机烘干、机植保、机栽插、机收获的特色农机合作社发展。坚持推进合作社建设按照“五有”标准开展工作。二是着力解决农机“行路难”问题，通过调研摸清了底子，打好了部门协作、政策引导、目标考核、示范带动“组合拳”。确保新建维修改造机耕道工作顺利推进。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规范落实好补贴政策，充分发挥补贴政策的促进推动作用，是各级政府的要求。今年，我们重点突破机育秧、机烘、机植保等薄弱环节，扎扎实实实施新进机具现场演示评价制，先后对 2 家企业 2 个产品进行了推广评价。重点开展了机植保无人机推广培训会（株洲耕创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大力推广飞防减药、精施减肥、转化减污新理念新机具新技术。严格按照湘农联【2018】67 号文件要求，使农机购置补贴惠农政策落地实处。

四、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 1、基层农机体系建设有待加强，专业技术人才匮乏；
- 2、种植结构调整给农机合作社建设带来挑战，农机社会化服务任重道远；
- 3、农业机械维修行业发展慢，农机“就医难”。

（二）改进措施

1、转变观念，突破制约农机化发展瓶颈。一是在推进农机化发展进程中，要勇于打破传统的思维方式，跳出农机看农机，把农机化工作融入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大格局中，在主动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中找准定位，加快发展。二是要以舆论宣传来引领和推进农机化发展。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大力宣传农业机械化的重要意义和在农业增产增收中的作用，通过典型引导、分析对比等手段，激发农民用机、购机积极性；通过新闻媒体、网站、政务信息等多种渠道，采取座谈会、培训班、专题讲座、散发资料等多种形式，使社会各界都关心农机、认识农机、支持农机，形成全社会都为农机化发展出力的良好社会环境。三是要以实干统一认识，形成合力。要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变成自己的自觉行动，抓住三农事业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推进农业发展、农民富裕和农村繁荣，不断开创农机化工作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

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夯实根基。

2、解放思想，努力提升农机化服务水平。一是着力加快农业机械化装备结构优化。围绕提升农机装备的供给能力，推动农机与农艺融合，以“产业急需、农民急用”为导向，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为抓手，加快先进农机装备和技术的引进，加大农机新技术、新机具推广力度，不断强化技术集成配套，为规模经营和农业绿色发展奠定坚实的物质技术基础。二是着力推进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围绕种植水稻、油菜、蔬菜等重点产业以及柑橘、茶叶等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推进重点和特色产业全程机械化进程。三是着力抓好农机合作社建设。紧扣“培育一主体，打造三平台”的发展定位，积极培育专业化、综合性的农机专业合作社。开展“合同联结、合作联结、股份联结、劳务联结”等不同经营模式的探索，引导合作社走多模式合作、多要素入股、多产业发展的路子，加快形成总量适宜、布局合理、经济便捷、专业高效的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引领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3、优化环境，实现服务能力转变。一是规范执法行为。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严格按照程序办理各项业务、手续；执法人员必须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依法办事。二是完善服务窗口，公开办事程序。继续完善农机服务窗口设施，建立服务窗

口和相关业务部门共享的电脑操作平台，改进办事程序，增强工作透明度。规范服务行为和服务用语，树立良好的部门形象，为农机户提供优质服务。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政策。坚持阳光操作，规范运作，做到公开公正、科学规范、高效便民，真正把这项工作办成让领导放心、让农民满意的民心工程。